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6-041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姜超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姜超尚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姜超尚，男，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7月至2020年1月，历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业务总监；2020年2月至2020年7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人；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超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800股。姜超尚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